

东方专精特新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23 年第 2 季度报告

2023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3 年 7 月 21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3 年 7 月 20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3 年 4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东方专精特新混合发起式	
基金主代码	01576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2 年 12 月 7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7,240,953.41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有效管理投资风险的基础上，重点挖掘并捕捉“专精特新”主题相关的优质证券，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主要投资策略包括：资产配置策略、股票投资策略、债券投资策略、股指期货投资策略、国债期货投资策略和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等。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 1000 指数收益率×70%+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20%+恒生指数收益率（使用估值汇率调整）×1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混合型基金，理论上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本基金可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将面临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	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东方专精特新混合发起式 A	东方专精特新混合发起式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5765	015766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12,137,763.71 份	5,103,189.70 份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3 年 4 月 1 日-2023 年 6 月 30 日）	
	东方专精特新混合发起式 A	东方专精特新混合发起式 C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421,130.93	170,958.93
2. 本期利润	1,262,675.15	990,653.28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067	0.1732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3,038,317.78	5,466,460.92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742	1.0712

注：①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②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东方专精特新混合发起式 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0.77%	2.18%	-2.79%	0.71%	13.56%	1.47%
过去六个月	7.22%	1.76%	3.82%	0.69%	3.40%	1.07%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7.42%	1.63%	-0.60%	0.68%	8.02%	0.95%

东方专精特新混合发起式 C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0.63%	2.17%	-2.79%	0.71%	13.42%	1.46%
过去六个月	6.95%	1.76%	3.82%	0.69%	3.13%	1.07%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7.12%	1.63%	-0.60%	0.68%	7.72%	0.95%
----------------	-------	-------	--------	-------	-------	-------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东方专精特新混合发起式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图



东方专精特新混合发起式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图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22 年 12 月 07 日生效, 建仓期为 6 个月，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合同规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陈皓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22 年 12 月 7 日	-	7 年	清华大学机械工程专业硕士，7 年证券从业经历。曾任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员、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析师。2019 年 10 月加盟本基金管理人，曾任权益研究部研究员、东方创新科技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东方新能源汽车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现任东方鑫享价值成长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东方专精特新混合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注：①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②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无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基金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监督管理办法》及其各项实施准则、《东方专精特新混合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作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本基金无违法、违规行为。本基金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基金管理人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2011 年修订），制定了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制度。

基金管理人建立了投资决策的内部控制体系和客观的研究方法，各投资组合经理在授权范围内自主决策，各投资组合共享研究平台，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实施投资决策方面享有公平的机会。

基金管理人实行集中交易制度，建立公平的交易分配制度，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交易执行机会。对于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基金管理人执行交易系统内的公平交易程序；对于债券一

二级市场申购、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等非集中竞价交易，各投资组合经理在交易前独立地确定各投资组合的交易价格和数量，基金管理人按照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对交易结果进行分配；对于银行间交易，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保证各投资组合获得公平的交易机会。

基金管理人定期对不同投资组合不同时间段同向交易价差、反向交易情况、异常交易情况进行统计分析，投资组合经理对相关交易情况进行合理性解释并留存记录。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关于公平交易的相关规定，在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中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未直接或通过第三方的交易安排在不同投资组合之间进行利益输送。本基金运作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平交易管理制度规定。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行为。

本报告期内，未出现涉及本基金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 5% 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3 年二季度 A 股市场波动加大，整体有所下跌。4 月份，市场延续了一季度的活跃，5 月份市场经历较为深度的回调，6 月份市场呈现企稳回升态势。2023 年二季度，wind 数据显示上证指数下跌 2.2%，中证 1000 指数下跌 4.0%，沪深 300 指数下跌 5.1%，上证 50 指数下跌 6.4%，科创 50 指数下跌 7.1%，创业板指数下跌 7.7%，科创、创业相关板块表现较差。2023 年二季度，申万一级行业指数继续分化。通信、传媒、家用电器、公用事业、机械设备分别实现了 16.3%、6.3%、5.2%、5.1% 和 3.0% 的涨幅，商贸零售、食品饮料、建筑材料、美容护理、农林牧渔等下跌幅度较大，分别下跌了 19.3%、12.9%、12.2%、12.2%、11.3%。

2023 年 4 月，TMT 方向延续了前期的强势，通信、计算机、传媒、电子板块表现突出。进入 5 月份，国内主要经济数据走弱，中特估、地产链等总量经济相关的权重板块拖累指数，悲观情绪亦导致人工智能等 TMT 方向有所调整。6 月以来，随着人工智能算力等方向出现一定的产业加速的趋势，TMT 方向率先开始重新上涨，到了 6 月下半旬随着对经济悲观预期的充分消化，顺周期相关方向表现逐步回暖，而月末 TMT 方向呈现剧烈波动回调。

东方专精特新基金产品于 2022 年 12 月 7 日成立，本基金产品将围绕成长性科技制造业方向进行选股，具体思路为聚焦国内科技制造等先进产业链中需要补链强链的核心环节，挖掘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中能够担当细分领域研发创新的重要力量，中长期能够实现“补短板”、“锻长

版”、“空白”等作用，具备核心技术壁垒或处于产业技术制高点的优质公司。2023 年二季度，本基金产品的组合构建在已有的持仓结构中进行进一步的优化，除了延续了前期配置的电子半导体、高端装备等，在二季度又增加配置了新能源、光通信等板块。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2023 年 04 月 01 日起至 2023 年 06 月 30 日，本基金 A 类净值增长率为 10.77%，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2.79%，高于业绩比较基准 13.56%；本基金 C 类净值增长率为 10.63%，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2.79%，高于业绩比较基准 13.42%。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基金为发起式基金且截至本报告期末合同生效不满三年，不适用《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第四十一条的披露规定。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6,350,264.70	83.63
	其中：股票	16,350,264.70	83.63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159,026.69	16.16
8	其他资产	41,796.51	0.21
9	合计	19,551,087.90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16,350,264.70	88.36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E	建筑业		-
F	批发和零售业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H	住宿和餐饮业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J	金融业		-
K	房地产业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P	教育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S	综合		-
	合计	16,350,264.70	88.36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88120	华海清科	6,279	1,582,621.95	8.55
2	688037	芯源微	7,713	1,318,537.35	7.13
3	300394	天孚通信	9,100	972,153.00	5.25
4	300820	英杰电气	11,700	963,846.00	5.21
5	300502	新易盛	13,580	923,032.60	4.99
6	688147	微导纳米	13,204	696,907.12	3.77
7	688072	拓荆科技	1,466	624,472.02	3.37
8	301266	宇邦新材	8,600	604,666.00	3.27
9	300567	精测电子	6,300	599,445.00	3.24
10	688361	中科飞测	6,861	569,531.61	3.08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在本报告期内未发现存在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25,942.05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15,854.46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41,796.51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东方专精特新混合发起式 A	东方专精特新混合发起式 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1,678,502.42	10,796,227.85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2,042,794.60	3,884,300.09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583,533.31	9,577,338.24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2,137,763.71	5,103,189.70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10,005,333.86
报告期期间买入/申购总份额	-
报告期期间卖出/赎回总份额	-
报告期期末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10,005,333.86
报告期期末持有的本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58.03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报告期末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	持有份额占基金总 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总数	发起份额占基金总 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承 诺持有期限
基金管理人固有资金	10,005,333.86	58.03	10,005,333.86	58.03	3年
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	-	-	-	-	-
基金经理等人员	-	-	-	-	-
基金管理人股	-	-	-	-	-

东					
其他	-	-	-	-	-
合计	10,005,333.86	58.03	10,005,333.86	58.03	-

§ 9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9.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
机构	1	20230401 - 20230630	10,005,333.86	-	-	10,005,333.86	58.03
产品特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拥有完全自主投资决策权。 (1) 当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投资者较大比例赎回且基金的现金头寸不足时,可能会导致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及相关冲击成本,可能造成基金净值的波动。 (2) 当上述投资者赎回触发基金合同约定的巨额赎回情形时,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基金合同约定进行相应处理,可能会影响投资者赎回。							

§ 10 备查文件目录

10.1 备查文件目录

- 一、《东方专精特新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二、《东方专精特新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三、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批准成立批件、营业执照、公司章程
- 四、本报告期内公开披露的基金资产净值、基金份额净值及其临时公告

10.2 存放地点

上述备查文本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办公场所。

10.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免费查阅,在支付工本费后,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上述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相关公开披露的法律文件,投资者还可在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orient-fund.com)查阅。

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7 月 21 日